

证券代码：688559

证券简称：海目星

公告编号：2021-069

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特定股 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特定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目星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东深圳市国信蓝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-深圳市国信蓝思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蓝思”），持有公司10,765,950股份，占总股本的5.38%。上述股份为国信蓝思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，且已于2021年9月9日起上市流通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年9月11日通过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2）。国信蓝思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%。

2021年10月23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1），国信蓝思在2021年10月13日至10月21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66,058股，占公司股本比例为0.3830%。

2021年11月5日公司披露了《特定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3），国信蓝思在2021年10月13日至11月3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公司1,000,056股，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.5000%，达到本次减持计划的50%。

2021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股东国信蓝思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》，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公司1,999,969股，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%，达到本次减持计划的100%，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国信蓝思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0,765,950	5.38%	IPO前取得: 10,765,95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国信蓝思	1,999,969	1%	2021/10/13~ 2021/11/24	集中竞价交易	51.7- 70.53	123,340,525.40	已完成	8,765,981	4.3830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26日